

:::首頁>衛生局>最新消息

觀看次數：244  資料列印  推薦轉寄 |   | 語系切換：

最新消息

字體：  

羊乳摻牛乳？業者移送偵辦！

刊登發佈日期：2018/03/28 下午 04:22:01 | 最後修改日期：2018/03/28 下午 04:22:01
消息內容

臺南市政府衛生局107年3月27日凌晨會同法務部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，稽查「小叮噹羊乳」業者陳姓負責人位於本市安南區住處，現場查扣標示「100%全羊乳」、「寡糖」、「麥芽」、「巧克力」、「果汁」、「卵磷脂」、「草莓」及「新鮮牛奶」共計1700多瓶成品及作業工具，並責令暫停販售，衛生局現場抽樣36瓶成品檢驗其成分，進一步釐清該產品涉及標示不實、摻偽或假冒等疑點，全案已由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檢察官王宇承偵辦中。

衛生局呼籲食品製造業者應依據「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」規定，產品標示必須如實標示，若涉及誇大不實、易生誤解或醫療效能，依該法第45條規定，可處新臺幣四萬元以上四百萬元以下罰鍰。倘有摻偽或假冒情事，依該法第44條規定，可處業者新臺幣六萬元以上二億元以下罰鍰；情節重大者，並得命其歇業、停業一定期間、廢止其公司、商業、工廠之全部或部分登記事項，或食品業者之登錄；並將行為人移送法辦，依同法第49條規定，最重可處七年以下有期徒刑，得併科新臺幣八千萬元以下罰金。

發稿人：食品藥物管理科 朱俊穎衛生稽查員、陳美利股長、陳明旭科長

連絡電話：06-2679751（林森辦公室）轉224或06-6357716（東興辦公室）轉210

相關檔案：



-  衛生局稽查現場情況